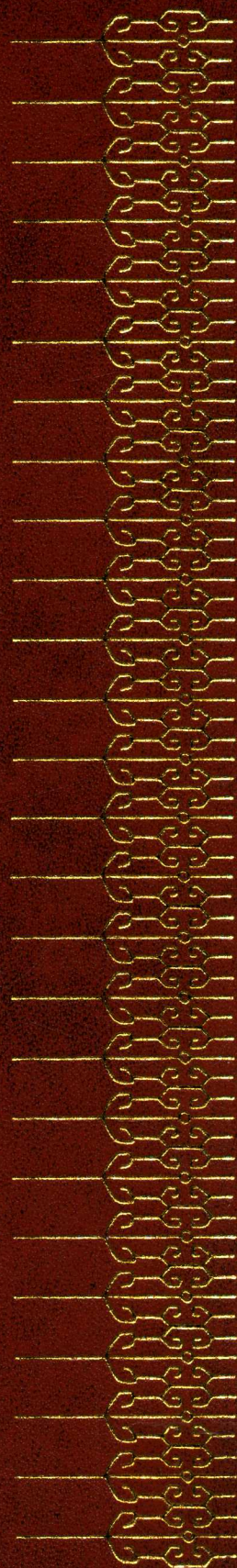


中華大典



田承嗣部

綜述

《舊唐書》卷一四一《田承嗣傳》

田承嗣，平州人，世事盧龍軍爲裨校。祖璟，父守義，以豪俠聞於遼、碣。承嗣，開元末爲軍使安祿山前鋒兵馬使，累俘斬奚、契丹功，補左清道府率，遷武衛將軍。祿山構逆，承嗣與張忠志等爲前鋒，陷河洛。祿山敗，史朝義再陷洛陽，承嗣爲前導，僞授魏州刺史。代宗遣朔方節度使僕固懷恩引回紇軍討平河朔。帝以二兄繼亂，郡邑傷殘，務在禁暴戢兵，屢行赦宥，凡爲安、史註誤者，一切不問。時懷恩陰圖不軌，慮賊平寵衰，欲留賊將爲援，乃奏承嗣及李懷仙、張忠志、薛嵩等四人分帥河北諸郡，乃以承嗣檢校戶部尚書、鄭州刺史。俄遷魏州刺史、貝博滄瀛等州防禦使。居無何，授魏博節度使。

承嗣不習教義，沉猜好勇，雖外受朝旨，而陰圖自固，重加稅率，修繕兵甲，計戶口之衆寡，而老弱事耕稼，丁壯從征役，故數年之間，其衆十萬。仍選其魁偉強力者萬人以自衛，謂之衛兵。郡邑官吏，皆自署置，戶版不籍於天府，稅賦不入於朝廷，雖曰藩臣，實無臣節。代宗以黎元久罹寇虐，姑務優容，累加檢校尚書僕射、太尉、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封鷹門郡王，賜實封千戶。及升魏州爲大都督府，以承嗣爲長史，仍以其子華尚永樂公主，冀以結固其心，庶其悛革；而生於朔野，志性兇逆，每王人慰安，言詞不遜。

大曆八年，相衛節度使薛嵩卒，其弟嵩欲邀旌節；及用李承昭代嵩，衛將裴志清謀亂逐嵩，嵩率衆歸於承嗣。十年，薛嵩歸朝，承嗣使親黨扇惑相州將吏謀亂，遂將兵襲擊，諺稱救應。代宗遣中使孫知古使魏州宣慰，令各守封疆。承嗣不奉詔，遣大將盧子期攻洛州，楊光朝攻衛州，殺刺史薛雄，仍逼知古令巡磁、相二州，諷其大將割耳誓面，請承嗣爲帥，知古不能詰。四月，詔曰：

田承嗣出自行間，策名邊戍，早參戎秩，效用無聞，嘗輔兇渠，驅馳有素。洎再平河朔，歸命轅門。朝廷俯念遺黎，久罹兵革。自祿山召禍，瀛、博流離，思明

繼襲，趙、魏埋厄，以至農桑井邑，靡獲安居，骨肉室家，不能相保。念其凋瘵，思用撫寧，以其先布欵誠，奇之爲理。所以委授旌鉞之任，假以方面之榮，期爾知恩，庶能自効。崇資茂賞，首冠朝倫，列異姓之苴茅，登上公之禮命。子弟童稚，皆聯臺閣之華；妻妾僕媵，並受國邑之號。人臣之寵，舉集其門；將相之權，兼領其職。

夫宰相者，所以盡忠，而乃據國家之封壤，仗國家之兵戈，安國家之黎人，調國家之征賦。掩有資實，憑竊寵靈，內包兇邪，外示歸順。且相、衛之略，所管素殊，而逼脅軍人，使之翻潰。因其驚擾，便進軍師，事跡暴彰，姦邪可見。不然，豈志清之亂，曾未崇朝，子期、光朝，會于明日。足知先有成約，指期而來，是爲蔑棄典刑，擅興戈甲。既云相州騷擾，鄰境救災，旋又更取磁州，重行威虐。此實自矛盾，不究始終。三州既空，遠邇驚陷，更移兵馬，又赴洛州，實爲暴惡不仁，窮極殘忍。薛雄乃衛州刺史，固非本藩，忿其不附，橫加凌虐，一門盡屠，非復噍類，酷烈無狀，人神所冤。又四州之地，皆列屯營，長史屬官，任情補署。精甲利刃，良馬勁兵，全實之資裝，農藏之積實，盡收魏府，罔有子遺。其爲蓋在無赦，欲行討問，正厥刑書。猶示含容，冀其遷善，抑於典憲，務在慰安。乃遣知古遠奉詔書，諭以深旨，乃命承昭副茲麾下，撫彼舊封。而承昭又遣親將劉渾先傳詔命。承嗣遂巡磁、相，仍劫知古偕行，先令姪悅權扇軍吏，至使引刀自割，抑令騰口相稽，當衆誼譁，請歸承嗣。論其姦狀，足以爲憑，此而可容，何者爲罪？

承嗣宜貶永州刺史，仍許一幼男女從行，便路赴任。委河東節度使薛兼訓、成德軍節度使李寶臣、幽州節度留後朱滔、昭義節度李承昭、淄青節度李正己、淮西節度李忠臣、永平軍節度使李勉、汴宋節度田神玉等，倚角進軍。如承嗣不時就職，所在加討，按軍法處分。

詔下，承嗣懼，而麾下大將，復多攜貳，倉黃失圖，乃遣牙將郝光朝奉表請罪，乞束身歸朝。代宗重勞師旅，特恩詔允，并姪悅等悉復舊官，仍詔不須入覲。

十一年，汴將李靈曜據城叛，詔近鎮加兵。靈曜求援於魏，承嗣令田悅率衆五千赴之，爲馬燧、李忠臣逆擊敗之，悅僅而獲免，兵士死者七十八，復詔誅之。十二年，承嗣復上章請罪，又赦之，復其官爵。承嗣有貝、博、魏、衛、相、磁、洛等七州，復爲七州節度使，於是承嗣弟廷琳及從子悅、承嗣子綰、緒等皆復本官，仍令給事中杜亞宣諭，賜鐵券。十三年九月，卒，時年七十五。有子十一人：維、朝、華、繹、綸、綰、緒、繪、純、紳、縉等。維爲魏州刺史；朝，神武將軍；華，太常

少卿、駙馬都尉，尚永樂公主，再尚新都公主；餘子皆幼。而悅勇冠軍中，承嗣愛其才，及將卒，命悅知軍事，而諸子佐之。

《新唐書》卷二一〇《田承嗣傳》 田承嗣字承嗣，平州盧龍人。世事盧龍軍，以豪俠聞。隸安祿山麾下，破奚、契丹，累功至武衛將軍。祿山反，與張忠志爲賊前驅，陷河、洛。嘗大雪，祿山按行諸屯，至其營，若無人，已而擐甲列卒，閱所籍，不缺一人，祿山異其能，使守潁川。

郭子儀平東都，承嗣以郡降，俄而復叛。安慶緒奔鄴，承嗣自潁川來，與蔡希德、武令珣合兵六萬，慶緒復振，抗王師。歲餘，史思明亂，承嗣又爲賊導，及朝義敗，與共保莫州。僕固瑒追北，承嗣急，乃詐朝義使自救幽州。承嗣守莫，因執賊妻息降于瑒，厚以金帛反間瑒將士。瑒慮下生變，即約降。承嗣詐疾不出，瑒欲馳入取之，承嗣列千刀爲備，瑒不得志，承嗣重賂之以免。乃與張忠志、李懷仙、薛嵩皆詣僕固懷恩謝，願備行間。

朝廷以二賊繼亂，州縣殘析，數大赦，凡爲賊誣誤，一切不問。當是時，懷恩功高，亦恐賊平則任不重，因建白承嗣等分帥河北，賜鐵券，誓不死。拜承嗣莫州刺史，三遷至貝博滄瀛等州節度使，檢校太尉。

承嗣沈猜陰賊，不習禮義。既得志，即計戶口，重賦斂，厲兵繕甲，使老弱耕，壯者在軍，不數年，有衆十萬。又擇趨秀彊力者萬人，號牙兵，自署置官吏，圖版稅入，皆私有之。又求兼宰相，代宗以寇亂甫平，多所含有，因就加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封鴈門郡王，寵其軍曰天雄，以魏州爲大都督府，即授長史，詔子華尚永樂公主，冀結其心。而性著凶詭，愈不遜。

大曆八年，相衛薛嵩死，弟萼求假節，牙將裴志清逐萼，萼以衆歸承嗣。而帝自用李承昭爲相州刺史，未至，承嗣使人誅吏士反，陽言救，實襲取之。帝遣使者諭罷兵，承嗣不奉詔，遣將盧子期取洺州，楊光朝取衛州，脅刺史薛雄亂，不從，屠其家，悉四州兵財以歸，擅置守宰。逼使者行磁，相，遣劉渾從之，陰使從子悅諷諸將詣使者，勢面請承嗣爲帥，使人不敢詰，於是厚賞請己者。帝乃下詔貶承嗣永州刺史，許一子從，悅及諸子皆逐惡地。詔河東節度使薛兼訓、成德李寶臣、幽州朱滔、昭義李承昭、淄青李正己、淮西李忠臣、永平李勉、汴宋田神玉等兵六萬犄角進，若承嗣不承命，聽在所討執，以軍法從事。其下霍榮國以磁降。李正己攻拔德州，李忠臣攻衛，築偃月壁河上。承嗣列將往往攜阻，殺數十人乃定。帝又遣御史大夫李涵督諸節度并力。承嗣遣裴志清等攻冀州，志清以

兵附成德，承嗣悉衆圍之，爲寶臣所逐，火輜重，歸于貝，計益窮，不知所出，遣其下郝光朝奉表請委身北闕下。又使悅與盧子期將萬人攻磁州，屯東山。宣慰使韓朝彩等固守，兼訓以萬騎屯西山，成德、幽州各遣兵救磁。時承昭以神策射生繼進，入河東壘。諸軍進討，數有功，頗顧賞，天子使中人多出御服、良馬、黃白金萬計勞賞，使人供帳高會。諸軍少懈，而正己、寶臣二軍會衆彊，更相見。會正己軍輒引去，忠臣乃棄月壘，濟河屯陽武。承昭使成德、幽州兵循東山襲子期軍，自閉壁以驕賊。子期分步騎萬人環承昭壁，以兵四千乘高望麾而進。河東將劉文英、辛忠臣等決戰，而成德、幽州兵繞出子期後，於是圍解。更陣高原，諸將與承昭夾攻，大戰臨水，賊敗，屍旁午數里，斬九千級，馬千匹，執子期及將士二千三百，旗纛器甲鼓角二十萬。諸軍乘勝進，距磁十里，暮而舍。承昭舉燧，朝彩出銳兵鼓譟薄魏營，斬首五百，悅驚，率餘兵夜走，盡棄旗幕鎧仗五千乘。成德將王武俊以子期歸寶臣，寶臣方攻洺州，因以示城下，降之，復徇瀛州，瀛州亦降。得兵萬人，粟二十萬石，獻子期京師，斬之。

天子遣中人勞寶臣，不爲禮，寶臣乃貳，反攻朱滔，與承嗣和，承嗣與之滄州。正己又請天子許承嗣入朝。十一年，帝遣諫議大夫杜亞持節至魏受其降，許闔門還京師，赦魏博所管與更始。承嗣逗留不至。其秋，復略滑州，敗李勉兵。會李靈耀以汴州叛，詔忠臣、勉、河陽馬燧合討。靈耀求救於魏，承嗣使悅將兵三萬赴之，敗勉將杜如江，正己將尹伯良，死者殆半，乘勝屯汴北郭，與靈耀合。燧、忠臣逆擊，破之，悅脫身遁，斬獲數萬。靈耀東走，欲歸承嗣，爲如江所禽，并魏將常準獻京師。明年，承嗣上書請罪，有詔復官爵，子弟皆仍故官，復賜鐵券。

承嗣盜有貝、博、魏、衛、相、磁、洺七州，而未嘗北面天子。凡再興師，會國威中奪，窮而復縱，故承嗣得肆姦無怖忌。十四年死，年七十五，贈太保。

《文苑英華》卷九一五裴抗《魏博節度使田公神道碑》 理天地者陰陽，統邦國者文武。【略】太傅諱承嗣，其先有媯之後，自敬仲奔齊，五代而昌，因采田而氏焉。異才茂德，繼踵而至。其後議郎疇，哭劉虞墓，讓盧龍勳，義聲洋洋，焯於古今。公則議郎之裔，今爲北平人也。曾祖堪，隨州從事。祖景，皇鄭州別駕。烈考守義，皇安東副都護，贈戶部尚書。皆恭肅明哲，純懿貞良，纂邁德之仁，傳有後之慶。

公則尚書之第六子也。元和間生，其德直方，剛毅中正，根於天常。鍾海岳

之靈，抱清淳之氣。幼尚擊劍，長而事邊，度山川之險易，計戎狄之勇怯。沉機潛運，藏用待時。開元中，林胡犯邊，公始以兵術聞。節將急而求公，乃假公平盧先鋒使，即以偏師敵之，公大破夷落，斬首萬計，朔漠之人恃公爲雄。戎帥以捷聞，特拜公左武衛郎將，策殊勳也。仍前平盧先鋒使，擒俘斬首，一月三捷，戎氣懾，邊徼塵清。改左武衛中郎將，遷左清道率，拜左武衛將軍，昭武功也。天寶季年，逆帥安祿山竊幽陵之甲以叛，驅劫忠良，易其守心，跼犬吠主，大肆兇逆。料天下敵己，唯公一人，遂乃臨以刀鋸，邀其質任，爰授兵要，置之腹心。公迫以兇威，計無從出，竊謂所知曰：「昔龔勝閉口，君房殺身，無補於時，自擠溝壑。」乃呼天飲泣，忍死從權，將圖不朽之勳，以顯大忠之節。時寇陷洛陽，遐邇震駭，大縱虜奪，以弭兇徒。唯公禁戢屬兵，託以戒嚴他盜。時大雪滿營，間無徑術，逆帥巡行諸部，躬自勞寒。至公之營，疑其無人。公乃介冑轅門，出卒羅拜，閱數伍籍不缺一人，逆亂之徒尤加敬懼。爰及刑獄取決於公，寇逆亂常，法令苛慘，織亂詆告。每陷忠良，皆以阿旨入法爲己誡，察理辨情爲攜貳。公將謀知免，且欲雪冤，每至議讞，必歸情實，至於免鼎鑊、脫桎梏者，不可勝數。冀其違忤稍見疎遠，而逆帥以爲平允得當，仁德歸厚，信重獎勵，又倍於常。其後賊亂鋒起，互相吞戮，祿山流膏，安慶絕兇，思明陷刀，朝義傳首，羿浞既平，日月貞明。公雲龍交感，霖雨將作，誓爾有衆，同歸聖朝，誠意克從，大節斯立。時代宗在宥天下，降衷於人，載覽歸欵，特加誠順。即日除戶部尚書、御史大夫、莫州刺史，復以莫州地偏不足安衆，特遷魏州刺史、貝、博、滄、瀛等州防禦使。公榮懼感泣，潛然涕流，荷天之休，誓答玄造，中以狀聞。上收其忠，錫以旄鉞，真拜魏博等州節度觀察處置等使。

初懷恩之討朝義也，深結歸命之帥，陰有將叛之心。及恃功不虔，逆節方兆，虎據汾晉，寇於太原，乃分使河朔，連扇羣帥，邀我同惡，示以師期。羣帥獻欵，決計於公。公曰：「吾儕所以修睦僕固者，將欲藩翰王室，懷寧遠邇，竭股肱之力，報亭育之恩。乃翫兵左道，自任姦慝，有死而已，吾蔑從之。俱精練成師以順王命，臣子之職也。」由是羣帥感悟，率德相從，械繫行人，顯與之絕，暨聲聞達于四境，千紀之師素然氣奪。是以懷恩喪子於榆次，棄甲於西河，北走胡庭，埋魂絕域，抑有由也。蹈危而正，可謂文武三傑，精剛百練者也。惟帝念忠，拜公尚書左僕射，賞有功也；遷大司空，旌有德也。初公之臨長魏郊也，屬大軍之後，民人離落，閭閻之內，十室九空。公體達化源，精潔理道，弘簡易，剋煩苛，一

年流庸歸，二年田萊闢，不十年間既庶且富，教義興行。魏自六雄升爲五府，拜公爲魏州大都督府長史，仍加實封一千戶以陟明也。而緇黃耆耆詣闕陳乞，請頌德褒政，列於金石。帝曰：「俞！」以命先臣門下侍郎王縉撰紀功烈，錫魏人以碑之。其明年，請立生祠而尸祝之。公執謙沖，抑而勿許。茂厥丕績，秩遷太尉，疇咨補職，爰立作相。

公拜賜荷寵，若墜泉谷，誓將率先啓行，斬伐不臣，殄彼昆夷，復我河湟，然後挂冠都門，告老歸第。嗚呼！有志不就，昔人所痛。致君之道未展，大夜之期俄及。大曆十三年春二月，邁天倫之戚，茹痛而疾。秋九月甲午，薨于戎府，享年七十有五。天子悼舟楫之沉覆，邦人號懷棟之崩摧，罷輟市朝，哀慟中外。諫議大夫將鎮冊贈太保，臨弔賻禮有加等。【略】誕生檢校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駙馬都尉、鳳門郡王、襲實封五百戶，贈司空，則公之第六子也。纂承鴻勳，不忝前烈，開戚里之貴，繼茅土之封，繡轂朱輪，光輝日新。聖朝覃孝里之恩，軫聞聲之念，復追贈公太傅，復贈魏州大都督。相國烝烝孝思，霜露增感，復以生祠故事具表上聞。天子彰善崇德，乃許追立，爰命詞臣禮部侍郎呂渭徵撰休烈，厥功茂焉。相國生工部尚書，兼魏州大都督府長史、御史大夫、充魏博相貝澶衛等州節度管内度支營田觀察處置等使季安，繼踵象賢，克荷不構，玉立冰潔，孤高不羣，駸駸逸足，長途萬里，勲賢接武，今古罕倫。嗚呼！開國承家之義，顯矣！翼子謀孫之道，光矣！沒而不朽，非公而誰？抗實事戎麾，出入三世，目覩芳躅，耳聆嘉聲。不愧之詞，誠非諂上，敢刊樂石，傳於無窮。詞曰：

維岳雄氣，鍾于崆峒。委和孕靈，降生我公。於惟我公，其德崇崇。處暗不昧，在明則通。

運屬昌時，功居顯位。天子命我，莅于東魏。榮傳曳履，寵拜端揆。乃領司空，俄登太尉。

爰立作相，俾屏我王。訓節制師，威不庭方。爲國之紀，爲人之綱。教義聿修，德音孔揚。

上天降災，奪我元老。邦國殄瘁，誰云壽考。梁木其壞，嘉言是寶。隴月阡松，荒烟蔓草。

墮淚碑在，生祠廟存。澤流福子，慶被孝孫。日下甘棠，風清德門。刻此金石，傳芳後昆。

雜錄

備錄

鄭處誨《明皇雜錄》補遺

玄宗嘗命教舞馬四百蹄，各爲左右，分爲部，目爲某家寵，某家驕。時塞外亦有善馬來貢者，上俾之教習，無不曲盡其妙。因命衣以文繡，絡以金銀，飾其鬃鬣，間雜珠玉，其曲謂之《傾盃樂》者數十回，奮首鼓尾，縱橫應節。又施三層板牀，乘馬而上，旋轉如飛。或命壯士舉一榻，馬舞於榻上，樂工數人立左右前後，皆衣淡黃衫，文玉帶，必求少年而姿貌美秀者。每千秋節，命舞於勤政樓下。其後上既幸蜀，舞馬亦散在人間。祿山常觀其舞而心愛之，自是以數匹置於范陽。其後轉爲田承嗣所得，不之知也，雜之戰馬，置之外棧。忽一日，軍中享士，樂作，馬舞不能已。廝養皆謂其爲妖，擁簣以擊之。馬謂其舞不中節，抑揚頓挫，猶存故態。廐吏遽以馬怪白承嗣，命筆之甚酷。馬舞甚整，而鞭撻愈加，竟斃於檻下。時人亦有知其舞馬者，懼暴而終不敢言。

馮贇《雲仙雜記》卷四《旋風筆》

魏博田承嗣簽治文案如流水，吏人私相謂曰：「世罕有此旋風筆。」

俞文豹《吹劍錄·三錄》

田承嗣叛，代宗命李正己討之。承嗣圖正己像，焚香事之，正己悅，按兵不進。

備論

《新唐書》卷二二〇《田承嗣傳》

贊曰：田承嗣幾禽矣，李實臣怒承情而釋魏。建中之際，三將軍持銳躡血，功無成者。四叛連勢，兵結難作，天子不能守宗廟。傳及弘正，去汙入朝，數年復亂，唐終不得魏。與夫豎刁亂齊，孰爲輕重？

范祖禹《唐鑑》卷一二《代宗》

廣德元年閏正月，以史朝義降將薛嵩爲相、衛、邢、洛、貝、磁六州節度使，田承嗣爲魏、博、德、滄、瀛五州都防禦使，李懷僊仍故地，爲幽州盧龍節度使。時河北諸州皆已降，嵩等迎懷恩懷恩拜於馬首，乞行間自效。懷恩亦恐賊平寵衰，故奏留嵩等及李實臣分帥河北，自爲黨援。朝廷亦厭苦兵革，苟冀無事，因而授之。

臣祖禹曰：僕固懷恩既平河北而除惡不絕，其本復留賊黨以邀後功，亦由任蕃夷爲制將故也，唐失河北實自此始。使郭李爲將，其肯遺國患乎？

九年三月，以皇女永樂公主許妻魏博節度使田承嗣之子華。帝意欲固結其心，而承嗣益驕慢。

臣祖禹曰：齊景公涕出而女於吳，以爲「既不能令，又不受命，是絕物也」。齊與吳皆列國也，後世且猶羞之；代宗德不足以柔服，刑不足以御姦，以天子之尊而以女許嫁叛臣之子，苟欲姑息而反以納侮，君道卑替亦已甚矣！此公卿大臣之耻也。

晁補之《雞肋集》卷四八《唐書雜論》

田承嗣攻衛州，殺刺史薛雄，追中使孫知在巡磁、相，諷其大將割耳勢面，請承嗣爲帥。詔宜貶永州刺史，仍許一幼男從行，如不時就職則所在加討，按兵法處分。詔下，承嗣懼，而麾下大將攜貳，蒼黃失圖，奉表請罪，乞束身歸朝。代宗重勞師旅，特恩昭洗，悉復舊官，仍詔不須入覲。李靈曜叛，承嗣率衆赴之，及馬燧、李忠擊敗之，詔復誅之，復上章請罪，又赦之。

右《田承嗣傳》第九十一。藩鎮席父兄之業，兵彊將附，國家勢未能討因而撫之，此無如之何者也。承嗣初以安史逆黨不誅而責緣有魏，非素能拊循魏人得其死力者也，擅殺刺史，迫中使其罪已暴，一旦詔命遠貶，將卒不附，狼狽請命，惟恐莫獲。此凡上肉也，胡爲赦之？借曰重勞師旅，不加戮翦，遷之遠州亦使巢窟不就，遽還舊鎮仍復官爵，且止毋入覲，此何爲者也？承嗣既知朝廷無能，爲自此疆僭益熾，而悅又驚悍難馴，卒爲河北患垂四十年，嗚呼惜哉！

葛勝仲《丹陽集》卷七《論魏博》

唐自天寶失御，安史內侮，竿兵轉戰，歷世不解。踰河以北，莽爲盜區，王化不沾。魏博者，積二百載訖唐亡不能撫而有也。竊觀舊史氏考核地形，魏能蔽趙屏燕，凡欲加兵于燕趙道必假魏，故魏于山東最重。黎陽、新鄉距白馬、盟津不數舍，陣鄆一弛則指日而牧馬于鞏洛之郊，故魏于河南亦最重。又風渾俗厚，人剽勇善戰，土平馬健便于馳敵，地壘截薛山

藝文

河錯互，伸則勝，蟠則固，王者不得不王，賊得之則天下不安，故不可淪失于異類，奈何不思控制乎？魏博七州一失于僕固懷恩，再失于馬希倩，三失于李懷光，四失于馬燧，五失于田布，六失于李聽，由是傳襲六姓，一縷一蹄不入府廐矣。蓋自安史首亂，州縣殘折，當時苟欲招懷反側，漸洗註誤，懷恩意恐賊平則已權不重矣，亂布羽牙欲廣應援，請裂河北地付授叛將。由是田承嗣得有魏博，擅爵人，私賦入，繕甲兵而駁駁不可制矣。此廣德之失，由僕固懷恩之爲也。其後承嗣益桀，諸路進討，磁既降矣，德既拔矣，瀛、沼既下矣，裴志清既附矣，盧子期既執矣，朝廷遣名將濟師則承嗣固机上肉爾。顧以中人勞軍，貪婪冒沒，慢罵倨肆，寶臣忿耻，挾魏復叛，于是兵不能制而與之更始矣。故大歷之失，由馬希倩之爲也。【略】嗚呼！懷光、懷恩叛臣，希倩閹尹，固不足誅；若燧輩皆一時以名將稱，機會一跌喪威稔寇，皆參之墟訖唐亡不能取，是可太息哉！

胡寅《致堂讀史管見》卷二二 田承嗣累表入朝，竟不至上，復命討之。上表謝罪，上亦無如之何，悉復其官爵，令不必朝。

田承嗣玩代宗不啻如嬰，我去之數百年矣，讀其事猶使人氣拂膺而髮衝冠。

弘書《稽古齋全集》卷三《唐代宗廣德元年以薛嵩田承嗣李懷仙爲河北諸鎮節度使論》 嘗觀自古亡國之君有沉湎於酒、荒淫於色以至朝政日紊而亡者，又有聽信左右、任用匪人以致權奸肆虐而亡者，此但知其快已而不知其禍已也。若夫受制於臣，知其惡而不能去，察其奸而不能除，淪於亡而不能救者，非皆由於始謀之不臧，舉太阿以授人，卒至於懦弱而不振也哉？吾於唐之藩鎮見之。夫先王制爲公、侯、伯、子、男之爵，使其公理天下，正所以褒有功顯有德也，要之君臣之分、上下之防究未嘗不嚴。代宗聽僕固懷恩之請，以薛嵩、田承嗣、李懷仙爲河北諸鎮節度使。嗚呼！是所謂借兵而齎盜糧者也！夫人君之尊譬之北辰居所，故能節制萬方，征討由己，而權不下移至於分封之臣。譬之衆星環拱莫不匡扶王室，守己自安而分不敢僭，斯爲長治久安之道。乃唐之藩鎮則不然，位非宗室至戚也而子孫屢世相承，功非與國同休也而祖調盡爲己有，且有逐其節度而自立者，不奉朝廷之命而置官者。或時有進獻，則曰：「吾能尊天子」，夫以天子之物上奉天子，尚餘其什之七八而反謂能尊天子乎？天子征之可也，誅之可也，滅之亦可也，而但以姑息爲上策，不問爲得計，是以不可撲滅，屢廢而屢起也。德宗欲矯之而致亂，憲宗平之而穆宗復縱之，以至君愈弱臣愈強，天下卒亡於此而不悟。嗚呼！是誰生厲階乎？亦自貽伊戚耳。

陸贄《陸宣公奏議》卷一〇《請還田緒所寄撰碑文馬絹狀》 田緒使節度隨

軍劉瞻，送書與臣，其書意緣奉進止：「令爲其亡父承嗣撰遺愛碑文，故送前件馬絹等，以申情貺。」臣先奉恩旨，令撰碑文，於今半年，竟未輟緝。良以勸戒之道，忠義攸先；褒貶之詞，《春秋》所重。爵位有僥倖而致，名稱非詐力可求；將使循軌轍者，畏昭憲而莫渝；怙姦妄者，顧清議而知恥。仲尼修《春秋》，而亂臣賊子懼；豈必臨之以武，脅之以刑哉？褒貶苟明，亦足助理。田承嗣阻兵犯命，靡惡不爲，竟遭天誅，全歸土壤；此乃先朝所愧恨，義士所惋嗟！今田緒尚干宸嚴，請頒遺愛；微臣隘蹶，實憤於心。謬承恩光，備位台輔；既未能滌除姦慝，匡益大猷；而又飾其愧詞，以贊兇德；納彼重賂，以襲貪風；情所未安，事固難強。是以屢嘗執翰，不能措詞；輒投所操，太息而止！緣承聖誨，姑務懷柔。昨見田緒使人，臣亦婉爲報答，但告云：「所爲碑頌，皆奉德音，既異私情，難承厚貺，候稍休暇，續當撰成。」既無拒絕之言，計亦不至疑阻。其來書謹封進，所送馬及絹等，令劉瞻使領卻迴訖，不敢不奏。謹奏。

宋敏求《唐大詔令集》卷六三常袞《加田承嗣實封制》 敕：懋策勳之賞，則啓封邑；賜真食之命，方入田租。故采地以處其子孫，書社以尊其侯伯。開府儀同三司、檢校尚書左僕射、兼魏州大都督府長史、御史大夫、兼魏博等州節度觀察處置及管内支度營田等使、上柱國、雁門郡王、食實封二百戶田承嗣，出自河朔，挺茲才器，公忠有素，文武是經，行惟高簡，言必誠信，委之腹心，實所親重。內列端揆，外當藩翰，拒河作鎮，瀕海撫封。貞一以奉上，明恕以臨下，謀出輒鈐之外，功成戰伐之前。專精牧人，盡瘁事國，政刑必中，都鄙有章。訓以農耕之業，課其蠶織之事，家給而禮讓攸興，氣和而札瘥不作。舊章咸舉，厥貢惟殷來更之職人勞，首循吏之理行。嘉命休績，允茲褒勸，食其并賦，用叶典常。可加實封二百戶，餘並如故。

宋敏求《唐大詔令集》卷一二一佚名《有田承嗣詔》 臣子之義，違而必懲，《春秋》之辭，服而先捨，故武威以制其不恪，文德以懷其自新。田承嗣誤惑奸邪，輒干紀律，朝有彝憲，當舉典刑，猶示含容，薄令降黜，冀其遷悔，全彼平人。

而不赴所貶之官，再任造端之將，遲迴師旅，綿引旬時。朕猶憫脅從，誤茲併命，其人何罪。顧悼增懷，深思改過之期，以救無辜之禍。而承嗣果能尅責，頻獻誠詞，泥首束身，請歸庭闕，輸心瀝懇，備在封章。而正己地邇藩陲，共昭誠款，遂屢有陳奏，達其深衷。故以悔非之誠，全其改往之志，翻然効順，頗用嘉之。即宜與子姪家口等同赴上都，當待以殊恩，永守終吉，豈不美歟？其魏博所管官吏、將士、僧道、耆老、百姓等，初因迫脅，曾受驅馳，或久拒官軍，辭不獲已；或徵科郡邑，出入門庭，皆懼於不全。蓋素非元惡，既往之咎並與惟新，一無所問。或先在昭義軍管內諸州軍者，並宜却還本貫，各安舊業。昭義所管官吏將士、截耳軍健，身及家口先在魏博等州者，妄有驅逼，各被質留。原其初心，本非舊惡，既因註誤，先令蠲除。仰即歸本州，亦一切莫問，各守所務，無相奪倫。王典無私，信存賞罰，脅從罔理，前聖嘉謀，歸命者必全，知過者皆宥。今既納承嗣之懇請，亦已虛懷，捨脅從之前非，悉令原免。如其譎詭時日，猶事逗遛，國有常刑，法難屢屈，過期不至，獲罪如初。諸道兵馬即宜協力協心，大軍剋期，不可追悔，轉禍為福，唯在此時。至于再三，非不深切，想及官吏將士已下奉而行之，知朕懷也。

宋敏求《唐大詔令集》卷一二二 佚名《復田承嗣官爵制》 昔在虞舜，舞干羽于兩階而苗人服，須漢高帝遣陸賈而赦南越，光武亦下璽書招附竇融。然則太上以德撫人，其次因時制事，或有阻兵梗化，未從紀律，將畏刑以紓禍，俟文告而

斯懷，則明恕之道，有過為大，其來久矣。永州刺史、前魏博等七州節度觀察處置管內支度營田等使、開府儀同三司、太尉、檢校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魏州大都督府長史、上柱國、鴈門郡王、食邑實封一千戶田承嗣，頃因封壤之外，或收郡邑，是以下尺一之詔，徵縣道之師，貶刺零陵，式彰典憲。而國家十連將帥，千里旌旗，軍騎襁屬於山河，樓船鎖結於淮海。而承嗣轅門宿將，方面舊臣，授鉞持衡，素經委遇，乃繕甲陳備，越河應敵，然未離魏郡，嬰壘自固，頻遣章奏，開款申誠。至祈革心，永用遷善，又聞聚族興歎，恒思更新廢食遺寢，沉憂成疾。夫為君上者，承天子人，兼育廣覆，一夫不獲，則曰時予之辜。今河南河北之人皆朕之人也，豈可不念隱恤？求逞其心，令其父兄乘城，子弟攻取，矢石之下骨肉相殘，邑里之間敵讐交斃，而兵連禍結，糜餼取資，暴賦急征，井閭殫竭，男釋耒耜，女廢蠶桑，流離凍餒，擠于溝壑，而欲勞師黷武，必舉彝章，終夕惟慮，誠所未忍。且使蒼生罹此塗炭，皆由朕司牧無方，非朕不德，誰之過也？今將損膳撤懸，內省歸咎，以寬承嗣，宜並復本官爵，仍委在彼勾當軍州事，不須入朝。弟庭琳及子姪等凡所連坐貶降者，一切釋放，並還本官，仍依舊職掌驅使。其魏縣將吏百姓，及宋汴過河將袁奉珪、祝舜井、將士等，並從原宥，一無所問。於戲！以欲使人，必求諸道。澤渚時禁，仁有被於泉魚；麋卵不傷，德可懷於鳥獸。今則偃干戈之務，全億兆之人，庶茲明誠，上合天睭，公卿百辟，悉朕意焉。

楊炎部

綜述

《舊唐書》卷一一八《楊炎傳》 楊炎字公南，鳳翔人。曾祖大寶，武德初爲龍門令，劉武周陷晉絳，攻之不降，城破被害，褒贈全節侯。祖哲，以孝行有異，旌其門閭。父播，登進士第，隱居不仕，玄宗徵爲諫議大夫，棄官就養，亦以孝行禎祥，表其門閭。肅宗就加散騎常侍，賜號玄靖先生，名在《逸人傳》。

炎美鬚眉，風骨峻峙，文藻雄麗，汧、隴之間，號爲小楊山人。釋褐，辟河西節度掌書記。神烏令李大簡嘗因醉辱炎，至是與炎同幕，率左右反接之，鐵棒撻之二百，流血被地，幾死。節度使呂崇賁愛其才，不之責。後副元帥李光弼奏爲判官，不應，徵拜起居舍人，辭祿就養岐下。丁憂，廬於墓前，號泣不絕聲，有紫芝白雀之祥，又表其門閭。孝著三代，門樹六闕，古未有也。服闋久之，起爲司勳員外郎，改兵部，轉禮部郎中、知制誥。遷中書舍人，與常袞並掌輪誥，袞長於除書，炎善爲德音，自開元已來，言詔制之美者，時稱常、楊焉。

炎樂賢下士，以汲引爲己任，人士歸之。嘗爲《李楷洛碑》，辭甚工，文士莫不成誦之。遷吏部侍郎，修國史。元載自作相，常選擢朝士有文學才望者一人厚遇之，將以代己。初，引禮部郎中劉單；單卒，引吏部侍郎薛邕；邕貶，又引炎。載親重炎，無與爲比。載敗，坐貶道州司馬。德宗即位，議用宰相，崔祐甫薦炎有文學器用，上亦自聞其名，拜銀青光祿大夫、門下侍郎、同平章事。炎有風儀，博以文學，早負時稱，天下翕然，望爲賢相。

初，國家舊制，天下財賦皆納於左藏庫，而太府四時以數聞，尚書比部覆其出入，上下相轄，無失遺。及第五琦爲度支、鹽鐵使，京師多豪將，求取無節，琦不能禁，乃悉以租賦進入大盈內庫，以中人主之意，天子以取給爲便，故不復出。是以天下公賦，爲人君私藏，有司不得窺其多少，國用不能計其贏縮，殆二十年矣。中官以冗名持簿書，領其事者三百人，皆奉給其間，連結根固不可動。及炎作相，頓首於上前，論之曰：「夫財賦，邦國之大本，生人之喉命，天下理亂輕重

皆由焉。是以前代歷選重臣主之，猶懼不集，往往覆敗，大計一失，則天下動搖。先朝權制，中人領其職，以五尺宦豎操邦之本，豐儉盈虛，雖大臣不得知，則無以計天下利害。臣愚待罪宰相，陛下至德，惟人是恤，參校蠹弊，無斯之甚。請出之以歸有司，度宮中經費一歲幾何，量數奉入，不敢虧用。如此，然後可以議政。惟陛下察焉。」詔曰：「凡財賦皆歸左藏庫，一用舊式，每歲於數中量進三五十萬入大盈，而度支先以其全數聞。」炎以片言移人主意，議者以爲難，中外稱之。

初定令式，國家有租賦庸調之法。開元中，玄宗修道德，以寬仁爲理本，故不爲版籍之書，人戶寢溢，隄防不禁。丁口轉死，非舊名矣；田畝移換，非舊額矣；貧富升降，非舊第矣。戶部徒以空文總其故書，蓋得非當時之實。舊制，人丁戍邊者，蠲其租庸，六歲免歸。玄宗方事夷狄，戍者多死，不返，邊將怙寵而諱，不以死申，故其貫籍之名不除。至天寶中，王鉞爲戶口使，方務聚斂，以丁籍且存，則丁身焉往，是隱課而不出耳。遂案舊籍，計除六年之外，積徵其家三十年租庸。天下之人苦而無告，則租庸之法弊久矣。迨至德之後，天下兵起，始以兵役，因之饑癘，徵求運輸，百役並作，人戶凋耗，版圖空虛。軍國之用，仰給於度支，轉運二使；四方征鎮，又自給於節度，都團練使。賦斂之司數四，而莫相統攝，於是綱目大壞，朝廷不能覆諸使，諸使不能覆諸州，四方貢獻，悉入內庫。權臣猾吏，因緣爲姦，或公託進獻，私爲藏盜者動萬萬計。河南、山東、荆襄、劍南有重兵處，皆厚自奉養，王賦所入無幾。吏職之名，隨人署置；俸給厚薄，由其增損。故科斂之名凡數百，廢者不削，重者不去，新舊仍積，不知其涯。百姓受命而供之，漚膏血，鬻親愛，旬輸月送無休息。吏因其苛，蠶食于人。凡富人多丁者，率爲官爲僧，以色役免；貧人無所入則丁存。故課免於上，而賦增於下。是以天下殘瘁，蕩爲浮人，鄉居地著者百不四五，如是者殆三十年。

炎因奏對，懇言其弊，乃請作兩稅法，以一其名，曰：「凡百役之費，一錢之斂，先度其數而賦於人，量出以制入。戶無主客，以見居爲簿；人無丁中，以貧富爲差。不居處而行商者，在所郡縣稅三十之一，度所與居者均，使無僥利。居人之稅，秋夏兩徵之，俗有不便者正之。其租庸雜徭悉省，而丁額不廢，申報出入如舊式。其田畝之稅，率以大曆十四年墾田之數爲準而均徵之。夏稅無過六月，秋稅無過十一月。踰歲之後，有戶增而稅減輕，及人散而失均者，進退長吏，而以尚書度支總統焉。」德宗善而行之，詔諭中外。而掌賦者沮其非利，言租庸之令四百餘年，舊制不可輕改。上行之不疑，天下便之。人不土斷而地著，賦不

加斂而增入，版籍不造而得其虛實，貪吏不誠而姦無所取。自是輕重之權，始歸於朝廷。

炎救時之弊，頗有嘉聲。莅事數月，屬崔祐甫疾病，多不視事，喬琳罷免，炎遂獨當國政。祐甫之所制作，炎隳之。初，減薄護作元陵功優，人心始不悅。又專意報恩復讎。道州錄事參軍王沼有微恩於炎，舉沼為監察御史。感元載恩，專務行載舊事以報之。初，載得罪，左僕射劉晏訊劾之，元載誅，炎亦坐貶，故深怨晏。晏領東都、河南、江淮、山南東道轉運、租庸、青苗、鹽鐵使，炎作相數月，欲貶晏，先罷其使，天下錢穀皆歸金部、倉部。又獻議開豐州陵陽渠，發京畿人夫於西城就役，閭里騷擾，事竟無成。

初，大曆末，元載議請城原州，以遏西番入寇之衝要，事未行而載誅。及炎得政，建中二年二月，奏請城原州，先牒涇原節度使段秀實，令為之具。秀實報曰：「凡安邊御敵之長策，宜緩以計圖之，無宜草草興功也。又春事方作，請待農隙而緝其事。」炎怒，徵秀實為司農卿。以邠寧別駕李懷光居前督作，以檢校司空平章事朱泚、御史大夫平章事崔寧各統兵萬人以翼後。三月，詔下涇州為具。涇軍怒而言曰：「吾曹為國西門之屏，十餘年矣！始治于邠，纔置農桑，地著之安；而徙于此，置榛莽之中，手披足踐，纔立城壘；又投之塞外，吾何罪而置此乎！」李懷光監朔方軍，法令嚴峻，頻殺大將。涇州裨將劉文喜因人怨怒，拒不受詔，上疏復求段秀實為帥，否則朱泚。於是以朱泚代懷光，文喜又不奉詔。涇有勁兵二萬，閉城拒守，令其子入質吐蕃以求援。時方炎旱，人情騷動，羣臣皆請赦文喜，上皆不省。德宗減服御以給軍人，城中軍士當受春服，賜與如故。命朱泚、李懷光等軍攻之，乃築壘環之。涇州別將劉海賓斬文喜首，傳之闕下。苟非海賓效順，必生邊患，皆因炎以喜怒易帥，涇帥結怨故也。原州竟不能城。

炎既構劉晏之罪貶官，司農卿庾準與晏有隙，乃用準為荆南節度使，諷令誣晏以忠州叛，殺之，妻子徙嶺表，朝野為之側目。李正己上表請殺晏之罪，指斥朝廷。炎懼，乃遣腹心分往諸道：裴冀、東都、河陽、魏博；孫成、澤潞、磁邢、幽州；盧東美、河南、淄青；李舟、山南、湖南；王定、淮西。聲言宣慰，而意實說謗。且言晏之得罪，以昔年附會姦邪，謀立獨孤妃為皇后，上自惡之，非他過也。或有密奏，炎遣五使往諸鎮者，恐天下以殺劉晏之罪歸己，推過於上耳。」乃使中人復炎辭於正己，還報信然。自此德宗有意誅炎矣，待事而發。乃擢用盧

杞為門下侍郎、平章事，炎轉中書侍郎，仍平章事。二人同事秉政，杞無文學，儀貌寢陋，炎惡而忽之，每託疾息於他閣，多不會食，杞亦銜恨之。舊制，中書舍人分押尚書六曹，以平奏報，開元初廢其職，杞請復之，炎固以為不可。杞益怒，又密啓中書主書過，逐之。炎怒曰：「主書，吾局吏也，有過吾自治之，奈何而相侵？」

屬梁崇義叛換，德宗欲以淮西節度使李希烈統諸軍討之。炎諫曰：「希烈始與李忠臣為子，親任無雙，竟逐忠臣而取其位，背本若此，豈可信也！居常無尺寸功，猶強不奉法，異日平賊後，恃功邀上，陛下何以馭之？」初，炎之南來，途經襄、漢，固勸崇義入朝，崇義不能從，已懷反側。尋又使其黨李舟使馳說，崇義固而拒命，遂圖叛逆，皆炎迫而成之。至是，德宗欲假希烈兵勢以討崇義，然後別圖希烈。炎又固言不可，上不能平，乃曰：「朕業許之矣，不能食言。」遂以希烈統諸軍。

會德宗嘗訪宰相羣臣中可以大任者，盧杞薦張鑑、嚴郢，而炎舉崔昭、趙惠伯。上以炎論議疏闊，遂罷炎相，為左僕射。後數日中謝，對於延英，及出，馳歸，不至中書。盧杞自是益怒焉。杞尋引嚴郢為御史大夫。初，郢為京兆尹，不附炎，炎怒之，諷御史張著彈郢，郢罷兼御史中丞。炎又夙聞源休與郢有隙，乃拔休自流人為京兆尹，令伺郢過。休莅官後，與郢友善，炎大怒。張光晟方謀殺回紇酋帥，炎乃以休為入回紇使，休幾為虜所殺。郢尋坐以度田不實，改為大理卿，時人惜之。至是，杞因羣情所欲，又知郢與炎有隙，故引薦之。

炎子弘業不肖，多犯禁，受賂請託，郢按之，兼得其他過。初，炎將立家廟，先有私第在東都，令河南尹趙惠伯貨之，惠伯為炎市為官廨。時惠伯自河中尹、都團練觀察等使初受代，郢奏追捕惠伯詰案。御史以炎為宰相，抑吏貨市私第，貴佔其宅，賤入其幣，計以為贓。杞召大理正田晉評罪，晉曰：「宰臣於庶官，比之監臨，官市賈有羨利，計其利以乞取論罪，當奪官。」杞怒，謫晉衡州司馬。更召他吏繩之，曰：「監主自盜，罪絞。」開元中，蕭嵩將於曲江南立私廟，尋以玄宗臨幸之所，恐置廟非便，乃罷之。至是，炎以其地為廟，有飛語者云：「此地有王氣，炎故取之，必有異圖。」語聞，上愈怒。及臺司上具獄，詔三司使同覆之。建中二年十月，詔曰：「尚書左僕射楊炎，託以文藝，累登清貫，雖謫居荒服，而虛稱猶存。朕初臨萬邦，思弘大化，務擢非次，招納時髦。拔自郡佐，登于鼎司，獨

委心膺，信任無疑。而乃不思竭誠，敢爲奸蠹，進邪醜正，既偏且堅，黨援因依，動涉情故。隳法敗度，罔上行私，苟利其身，不顧於國。加以內無訓誡，外有交通，縱恣詐欺，以成贓賄。詢其事跡，本末乖謬，蔑恩棄德，負我何深！考狀議刑，罪在難宥。但以朕於將相，義切始終，顧全大體，特有弘貸，俾從遠謫，以肅具僚。可崖州司馬同正，仍馳驛發遣。」去崖州百里賜死，年五十五。

炎早有文章，亦勵志節，及爲中書舍人，附會元載，時議已薄之。後坐載貶官，憤甚，歸而得政，睚眦必讎，險害之性附於心，唯其愛憎，不顧公道，以至於敗。惠伯亦坐炎貶費州多田尉，尋亦殺之。

《新唐書》卷一四五《楊炎傳》 楊炎字公南，鳳翔天興人。曾祖大寶，武德初爲龍門令，劉武周攻之，死於守，贈全節侯。祖哲，以孝行稱。父播，舉進士，退居求志，玄宗召拜諫議大夫，棄官歸養。肅宗時，即家拜散騎常侍，號玄靖先生。

炎美須眉，峻風宇，文藻雄蔚，然豪爽尚氣。河西節度使呂崇賁辟掌書記。神烏令李太簡嘗醉辱之，炎令左右反接，榜二百餘，幾死，崇賁愛其才，不問。李光弼表爲判官，不應。召拜起居舍人，固辭。父喪，廬墓側，號慕不廢聲，有紫芝白雀之祥，詔表其閭。炎三世以孝行聞，至門樹六闕，古所未有。終喪，爲司勳員外郎，遷中書舍人，與常袞同時知制誥。袞長於除書，而炎善德音，自開元後言制詔者，稱「常楊」云。

宰相元載與炎同郡，炎又元出也，故擢炎吏部侍郎、史館脩撰。載當國，陰擇才可代己者，引以自近，初得禮部侍郎劉單，會卒，復取吏部侍郎薛昌，昌坐事貶，後得炎，親重無比。會載敗，坐貶道州司馬。

德宗在東宮，雅知其名，又嘗得炎所爲《李楷洛碑》，真于壁，日諷玩之。及即位，崔祐甫薦炎可器任，即拜門下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

舊制，天下財賦皆入左藏庫，而太府四時以數聞，尚書比部覆出納，舉無干欺。及第五琦爲度支、鹽鐵使，京師豪將求取無節，琦不能禁，乃悉租賦進大盈內庫。天子以給取爲便，故不復出。自是天下公賦爲人君私藏，有司不得計贏少。而宦官以冗名持簿者三百人，奉給其間，根柢連結不可動。及炎爲相，言於帝曰：「財賦者，邦國大本，而生人之喉命，天下治亂重輕繫焉。先朝權制，以中人領其職，五尺宦豎操邦之柄，豐儉盈虛，雖大臣不得知，則無以計天下利害。陛下至德，惟人是恤，參計敝蠹，莫與斯甚。臣請出之，以歸有司。度宮中經費

一歲幾何，量數奉入，不敢以闕。如此，然後可以議政，惟陛下審察。」帝從之。乃詔歲中裁取以入大盈，度支具數先聞。

初，定令有租賦庸調法，自開元承平久，不爲版籍，法度抗敝。而丁口轉死，田畝換易，貧富升降，悉非向時，而戶部歲以空文上之。又戍邊者，蠲其租、庸，六歲免歸。玄宗事夷狄，戍者多死，邊將諱不以聞，故貫籍不除。天寶中，王鉞爲戶口使，方務聚斂，以其籍存而丁不在，是隱課不出，乃按舊籍，除當免者，積三十年，責其租、庸，人苦無告，故法遂大敝。至德後，天下兵起，因以饑癘，百役並作，人戶凋耗，版圖空虛。軍國之用，仰給於度支，轉運使；四方征鎮，又自給於節度，都團練使。賦斂之司數四，莫相統攝，綱目大壞。朝廷不能覆諸使，諸使不能覆諸州。四方貢獻，悉入內庫，權臣巧吏，因得旁緣，公託進獻，私爲贓盜者，動萬萬計。河南、山東、荆襄、劍南重兵處，皆厚自奉養，王賦所入無幾。科斂凡數百名，廢者不削，重者不去，新舊仍積，不知其涯。百姓竭膏血，鬻親愛，旬輸月送，無有休息。吏因其苛，蠶食于人。富人多丁者，以宦、學、釋、老得免，貧人無所入則丁存。故課免於上，而賦增於下。是以天下殘瘁，蕩爲浮人，鄉居地著者百不四五。

炎疾其敝，乃請爲「兩税法」以一其制。凡百役之費，一錢之斂，先度其數而賦於人，量出制入。戶無主客，以見居爲簿，人無丁中，以貧富爲差。不居處而行商者，在所州縣稅三十之一，度所取與居者均，使無僥利。居人之稅，秋夏兩入之，俗有不便者三之。其租、庸、雜徭悉省，而丁額不廢。其田畝之稅，率以大曆十四年墾田之數爲準，而均收之。夏稅盡六月，秋稅盡十一月，歲終以戶賦增失進退長吏，而尚書度支總焉。帝善之，使諭中外。議者沮詰，以爲租庸令行數百年，不可輕改。帝不聽。天下果利之。自是人土斷而地著，賦不加斂而增入，版籍不造而得其虛實，吏不誠而姦無所取，輕重之權始歸朝廷矣。

炎興嶺表，以單議悟天子，中外翕然屬望爲賢相。居數月，崔祐甫疾，不能事，喬琳免，炎獨當國，遂多變祐甫之政，減薄護元陵功優，人始不悅。又請開豐州陵陽渠，發畿縣民役作，閭里騷然，渠卒不就。

素德元載，思有以報之，於是復議城原州，節度使段秀實謂「安邊卻敵，宜以緩計，方農事，不可遽興功。」炎怒，追秀實爲司農卿，以邠寧李懷光督作，遣朱泚、崔寧統兵各萬人翼之。詔書下，涇軍恚曰：「吾軍爲國西屏十餘年。始自邠

士，農桑地著之安，從此榛莽中，手披足踐，既立城壘，則又投之塞外，且安真此乎？「又懷光持法嚴，舉軍畏之。裨將劉文喜因人之怨，乃上疏求秀實、朱泚爲使。詔以泚代懷光，文喜不奉詔，閉城拒守，質其子吐蕃以求援。時方燬旱，人情騷擾，羣臣皆請赦文喜，帝不聽。詔減服御給軍，且趣師涇州，士當受春服者皆即賜。命泚、懷光率軍攻之，壘環其州。別將劉海賓斬文喜，獻其首，涇州平，而原卒不能城。」

又以劉晏劾載，已坐貶，乃出晏忠州，用庾準爲荆南節度使，誣晏殺之，朝野側目。李正己表請晏罪，炎懼，乃遣腹心分走諸道：裴冀使東都、河陽、魏博，孫成使澤潞、磁邢、幽州，盧東美使河南、淄青，李舟使山南、湖南，王定使淮西。聲言宣慰，而實自辯解，言「晏往嘗傳會姦邪，謀立獨孤妃爲后，帝自惡之，非它過也」。帝聞，使中人復其言於正己，還報信然，於是帝意銜之，未發也。

會盧杞以門下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進炎中書侍郎，同秉政。杞無術學，貌么陋，炎薄之，託疾不與會食，杞陰爲憾。舊制，中書舍人分押尚書六曹，以平奏報。開元初，廢其職。杞請復之，炎固以爲不可，杞益怒。又密啓主書過咎，逐之，炎曰：「主書，吾局吏也，吾當自治之，奈何相侵邪？」始，炎還朝，道襄漢，因勸梁崇義入朝，後又使李舟邀說之，崇義益反側。及其叛，議者歸咎炎，以爲趣成之。帝欲以淮西李希烈統諸軍致討，炎曰：「希烈始與李忠臣爲子，逐忠臣取其位，此可以任乎？居無尺寸功，猶倔彊不奉法，設使平賊，陛下將何以制之？」帝不能平，恚曰：「朕業許之，不能食吾言。」遂用希烈。又嘗訪羣臣可大任者，杞薦張鎰、嚴郢，而炎舉崔昭、趙惠伯。帝以炎論議疏闊，遂罷爲尚書左僕射。既謝，對延英訖，不至中書，杞怒，益欲中之。

先是，嚴郢爲京兆尹，不附炎，炎諷御史張著劾之，罷兼御史中丞。源休與郢不善，自流人擢休爲京兆少尹，令伺郢過。休反與郢善，炎怒。會張光晟謀殺回紇酋帥，乃使休使回紇。郢坐度田不實，下除大理卿。至是炎罷，其子弘業賂路狼藉，故杞引郢爲御史大夫按之，并得它過。惠伯爲河南尹時，嘗市炎第爲官廨。御史劾炎宰相抑吏市私第，貴取其直。杞召大理正田晉評罪，晉曰：「宰相於庶官比監臨，計義利，罪奪官。」杞怒，謫晉衡州司馬。於是當監主自盜，罪絞。開元時，蕭嵩嘗度曲江南，欲立私廟，以爲天子臨幸處乃止，後炎復取以立廟。飛語云：「地有王氣，故炎取之。」帝聞，震怒。會獄具，詔三司同覆，貶崖州司馬同正。未至百里，賜死，年五十五。貶惠伯多田尉，亦殺之。

雜錄

備錄

李肇《唐國史補》卷上 德宗在東宮，雅知楊崖州。嘗令打《李楷洛碑》，釘壁以玩。及即位，徵拜。炎有崖谷，言論持正，對見必爲之加敬。歲餘，頗倦。盧杞揣知而陰中之。

蘇鶚《杜陽雜編》卷上 載寵姬薛瑤英攻詩書，善歌舞，仙姿玉質，肌香體輕，雖旋波、搖光、飛燕、綠珠，不能過也。瑤英之母趙娟，亦本岐王之愛妾也，後出爲薛氏之妻，生瑤英，而幼以香啗之，故肌香也。及載納爲姬，處金絲之帳，却塵之褥。其褥出自勾驪國，一云是却塵之獸毛所爲也。其色殷鮮，光軟無比。衣龍綃之衣，一襲無一二兩，搏之不盈一握。載以瑤英體輕不勝重衣，故於異國以求是服也。唯賈至、楊公南與載友善，故往往得見歌舞。至因贈詩曰：「舞怯銖衣重，笑疑桃臉開。方知漢武帝，虛築避風臺。」公南亦作長歌褒美，其略曰：「雪面蟾娥天上女，鳳簫鸞翅欲飛去。玉釵碧翠步無塵，楚腰如柳不勝春。」瑤英善爲巧媚，載惑之，怠於塵務。而瑤英之父曰宗本，兄曰從義，與趙娟遞相出入，以構賄賂，號爲關節。更與中書主吏卓倩等爲腹心。而宗本輩以事告者，載未嘗不領之。天下賈實貨求大官職，無不恃載權勢，指薛卓爲梯媒。及載死，瑤英自爲俚妻矣。論者以元載喪令德而崇貪名，自一婦人而致也。

馮贇《雲仙雜記》卷二《桃花紙》 楊炎在中書後閣，糊窗用桃花紙，塗以冰油，取其明甚。

馮贇《雲仙雜記》卷三《食蒲桃》 楊炎食蒲桃，曰：「汝若不澀，當以太原尹相授。」

《太平御覽》卷七五一《工藝部》 楊炎，貞元中宰相，出貶崖州。氣標風雲，文敵揚、馬。嘗畫松石山水，出于人表。初稱處士謁盧黃門，館之甚厚。久而知其丹青之能，意欲求之，未敢發言。炎遽欲辭去，盧公復苦留之。知其家洛中，衣食乏少，心所不寧，盧公乃潛令人將數百千至洛供之，擬取其家書回。以示

炎，炎極感之，未知所報。盧公從容乃言：「欲求一蹤，以爲子孫之家寶爾。」意尚難之。遂月餘圖一障，松石雲物，移動造化，觀者皆謂之神異。後少有見筆蹟者。亦可居妙上品。

《太平廣記》卷一五三《崔朴》引《續定命錄》

唐渭北節判崔朴，故滎陽太守

祝之兄也。常會客夜宿，有言及宦途通塞，則曰：「崔瑄及第後，五任不離釋褐。

令狐相七考河東廷評，六年太常博士，嘗自賦詩，嗟其蹇滯曰：『何日肩三署，終

年尾百寮。』其後出入清要。張宿遭遇，除諫議大夫，宣慰山東，憲宗面許迴日與

相，至東洛都亭驛暴卒。崔元章在舉場無成，爲執權者所嘆，主司要約，必與及

第，入試日中風，不得一名如此。朴因話家世曾經之事。朴父清，故平陽太守，

建中初，任藍田尉。時德宗初即位，用法嚴峻。是月，三日之內，大臣出貶者七，

中途賜死者三，劉晏、黎幹，皆是其數。戶部侍郎楊炎貶道州司戶參軍，自朝受

責，馳驛出城，不得歸第。炎妻先病，至是炎慮耗達，妻聞驚，必至不起。其日，

炎夕次藍田，清方主郵務。炎纔下馬，屈崔少府相見，便曰：「某出城時，妻病綿

綴，聞某得罪，事情可知。欲奉煩爲申辭疾，請假一日，發一急脚附書，寬兩處相

憂，以候其來耗，便當首路，可乎？」清許之。郵知事呂華進而言曰：「此故不

可，敕命嚴迅。」清謂呂華：「楊侍郎迫切。不然，申府以關馬，可乎？」華久而對

曰：「此即可矣。」清於是以此聞於京府。又出自俸錢二十千，買細氈，令造氈

舁，顧夫直詣炎宅，取炎夫人，夫人扶病登舁。仍戒其丁勤夜行，且日達藍田。

時炎行李簡約，妻亦病稍愈，便與炎偕往。炎執清之手，問第行。清對曰：「某

第十八。」清又率俸錢數千，具商於已來山程之費。至韓公驛，執清之袂，令妻出

見曰：「此崔十八，死生不想忘，無復多言矣。」炎至商於洛源驛，馬乏，驛僕王新

送驛一頭。又逢道州司倉參軍李全方輓運入奏，全方輒傾囊以濟炎行李。後二

年秋，炎自江華除中書侍郎，入相。還至京兆界，問驛使：「崔十八郎在否？」驛

吏答曰：「在。」炎喜甚。頃之，清迎謁於前，炎便止之曰：「崔十八郎，不合如此

相待。今日生還，乃是子之恩也。」仍連鑣而行，話湘楚氣候，因曰：「足下之才，

何適不可？老夫今日可以力致。栢臺諫署，唯所選擇。」清因遜讓，無敢希僥倖

意。炎又曰：「勿疑，但言之。」清曰：「小諫閑且貴，敢懷是望。」炎曰：「吾聞

命矣，無慮參差。」及炎之發藍田，謂清曰：「前言當一月有期。」炎居相位十日，

追洛源驛王新爲中書主事，仍奏授鄂州唐年縣尉李全方監察御史，仍知商州洛

源監。清之所約沉然。清罷職，特就炎第謁之。初見則甚喜，留坐久之，但飲數

盃而已，並不及前事。踰旬，清又往焉，炎則已有怠色。清從此退居，不復措意。後二年，再貶崖州，至藍田，喟然太息若負者，使人召清，清辭疾不往。乃自咎曰：「楊炎可以死矣，竟不還他崔清官。」

《太平廣記》卷二七八《楊炎》引《宣室志》

故相國楊炎未仕時，嘗夢陟高山

之巔，下瞰人境，杳不可辨，仰而視之，見瑞日在咫尺，紅光赫然，洞照萬里。公

因舉左右手以捧之，炎燠之氣，如熱心目。久而方寤，視其手，尚漚然而汗。公

異之，因語於人。有解者曰：「夫日者，人君像也。今夢登山以捧日，將非登相

位而輔人君乎？」其後楊公周歷清貫，遂登相位。果叶捧日之祥也。

王溥《唐會要》卷一九《百官家廟》

天寶元年四月，太子太師致仕蕭嵩以私

廟逼近曲江，因上表請移就他處。其詞曰：「臣嵩言，昨日大將軍高力士奉口

宣，俯令存問，以臣私廟逼近曲江，人物喧雜，非安神之所，許臣移轉，更就幽間。

又憐臣田園，知無手力，擬令將作與臣營造。伏蒙殊渥，感戴交深。臣叨沐朝

榮，獲崇私廟，禮尊祖考，粗奉烝嘗，而地接勝游，城連禁御。伏以神道靜謐，久

議遷移。豈謂理會事宜，天從人願，聖情下逮，元獎曲成。遂使澤及幽明，慶沾

存歿，邱山易負，恩惠難勝。今日已令下手移拆訖，所令官作，豈敢當之。臣爲

衰老，自拙將攝，十數日來，加風氣發動，猶尚虛憊，未堪拜伏，不獲詣闕奉謝。」

批答云：「卿立廟之時，此地閒僻，令傍江修築。舉國勝遊，與卿同之。須避喧

雜，事資改作。遂令官司承已拆除，終須結構，已有處分，無假致辭。」建中宰臣

楊炎不知其事，又買之爲廟。炎既與盧杞、嚴郢有隙，因密奏曰：「此地有王氣，

是以玄宗勅蕭嵩拆已成之廟。今炎復興之，必有異圖。」杞後贊其言。上大怒，

既竄于崖州，遂殺之。

錢易《南部新書》卷內

道州錄事參軍王沼，與楊炎有微恩。及炎入相，舉

沼爲監察御史，始滅公議。

《資治通鑑》卷二二六唐德宗建中二年七月條考異引《建中實錄》

炎與盧

杞同執大政，杞形神詭陋，夙爲人所襲。而炎氣岸高峻，罕防細故，方病，飲食無

節，或爲糜餐，別食閣中，每登堂會食，辭不能偶。讒者乘之，謂杞曰：「楊公鄙

公，不欲同食。」杞銜之。舊制，中書舍人分署尚書六曹以平奏報，中廢其職，杞

議復之以疏其煩。炎不可。杞曰：「杞不才，幸措足於斯，亦當有運用以答天

造，寧常拳杞之手乎！」因密啓中書主書有過咎者，有詔逐之。炎怒曰：「中書，

吾局也，政之不脩，吾自理之。設不理，當共議，何陰訴而越官邪！」因不相平。

時淮西節度使李希烈寵任方盛，上欲以之平襄陽，炎以爲不可。上曰：「卿勿復言。」遂以希烈統之。時夏潦方壯，澶漫數百里，故希烈軍久不得發。會炎病，請急累日，杞啓免炎相以悅之。上以爲然，乃使中官朱如玉就第先喻旨，翌日，遷左僕射。謁謝之日，恩旨甚渥，杞大懼。

備論

《舊唐書》卷一一八《楊炎傳》 史臣曰：仲尼云，富與貴是人之欲，不以道得之不處。反乎是道者小人。載諂輔國以進身，弄時權而固位，衆怒難犯，長惡不悛，家亡而誅及妻兒，身死而殃及祖禰。縉附會姦邪，以至顛覆。炎隳崔祐甫之規，怒段秀實之直，酬恩報怨，以私害公。三子者咸著文章，殊乖德行。「不常其德，或承之羞」，大《易》之義也。富貴不以其道，小人之事哉！觀庾準之儉，遭王縉之復；徇楊炎之意，曲致劉晏之冤。積惡而獲令終者，其在餘殃乎！

贊曰：載、縉、炎、準，交相附會。《左傳》有言，貪人敗類。

《新唐書》卷一四五《楊炎傳》 贊曰：元載、楊炎各以才資奮，適主暗庸，故致位輔相。若其翦閹尹，城原州以謀西夏，還左藏有司，一租賦以檢制有亡，誠有取焉。然載本與輔國以利合，險刻著諸心，豁豁之欲發乎無厭。炎牽連載勢，興醜裔，秉國維綱，返爲載復讎，釋言於君，卒與妻子併誅，暴先骨，殛命于道，蓋自取之也。夫姦人多才，未始不爲患，故鄧舒以俊死，而鄧析以辯亡。若兩人者，所謂多才者邪！縉言福業報應，參得君自私，無可論者。《易》稱：鼎折足，其刑剝，諒哉！

孫甫《唐史論斷》卷中《開陵陽渠城原州》 論曰：楊炎爲宰相，論內庫之弊，使財賦一歸有司，言租庸之害，定兩稅以便天下，才力頗稱其任矣。及建議浚陵陽渠，不從嚴郢之言，以起民怨；城原州，不納段秀實之計，以致兵叛。何其自敗功業也？宰相之任，固當竭才力以興國事，苟謀議未至，安得不從人之善？況浚渠之事，嚴郢引內園種稻之費以明之，利害甚顯，何故不從其言也？原州之議，秀實俟農隙興功，是將安衆而立事，又何故不納其計也？不惟不從，且仇其人矣。蓋炎自恃才力，方持大權，不欲天下之人一違其議，故樹威如此。殊不思宰相之議，謂天下利害必在於爾，不在於是，有違之者，安得不從也。從

於善人稱賢矣，已有賢名，則何損才力，何害大權乎？茲至公之道也。炎雖有才而心不公，故不能成就功業，卒至禍敗。後之爲相者戒之！

孫甫《唐史論斷》卷中《楊炎貶崖州司馬賜死》 論曰：楊炎懷元載私恩，仇劉晏而害之，此固大罪，正名誅之宜矣。然炎之害晏，本出私怨；德宗殺炎，又非公法。始，炎譖晏言嘗託附獨孤妃，欲立韓王。德宗不察虛實，便以晏不利於己，至遣使先殺晏，後詔以忠州叛罪之。此君與相俱以私心，殺害勳賢，仍誣其罪，用掩己過。是上欺於天，下欺於人，中外冤惜，固不能已也。炎懼人言之多，奏遣腹心使於四方，言殺晏之事本由君怒，以解己罪。德宗聞之，又惡殺勳賢之事在己，乃怒炎，有意誅之。若下詔述已聽讒殺賢之過，深自責，雪晏之枉，優加贈典，正炎之事，肆諸市朝，猶可戒己失道，明國常憲，使姦險者知懼，忠憤者快心。反擢用盧杞，姦惡益甚於炎，乃加炎他罪殺之，此豈公也？爲君爲相，逞私欲如是，相欲無禍，君欲不危，難哉！

胡寅《致堂讀史管見》卷二二 楊炎以崔寧爲朔方節度使，又以杜希全、張光晟、李建徽爲留後，寧所爲，三人得自奏事，仍諷之使伺寧過失。

陸象先有言：「天下本無事，庸人擾之耳。」善乎其言也！擾之者，鑿智自私而心不廣，故不能行其所無事，楊炎處崔寧是也。寧而可用，委以節鎮可也；有知不可，獨無它官而爲，是紛紛何也？既付以一方，本無留後，而以三人爲之，使寧知此意，是促其反側矣！夫豈建侯樹屏之公道乎？

楊炎欲城原州，詔涇州爲城具，涇之將士怒曰：「吾屬始居邠州，甫營耕桑，徙屯涇州，披荆榛立軍府，今又投之塞外，何罪至此乎！」劉文喜因衆心之怨，據涇州叛上命，李懷光討平之，而原州竟不果城。

楊炎感元載薦引之恩，報其仇讎，修其政事，若子之於父然，不亦過乎？載之言曰：「原州居潘原、摧沙堡之間，吐蕃棄而不居，故壘尚存。若城之，二十日可畢，移京西軍戍之，草肥水美，軍食可自給。漸開隴右，進達安西，據吐蕃腹心，則朝廷可高枕矣。」會爲田神功所沮，不果城，故炎欲卒其志。以愚論之，二人皆失也。當是時，吐蕃雖爲唐患，然入寇有時，常使郭子儀、馬燧、李晟、諸人保固吾圉，何足慮者？河北諸鎮驕不奉令，所當先治，載、炎不此之慮，顧與吐蕃爭，舍近圖遠，置叛臣而禦夷狄，豈緩急之序哉！處置失當，立致涇卒之變，勞師費財然後克之，而城竟不能立。謀之不臧孰甚於此？故推公心，合公議，不失時措之宜，事猶難濟，況率其私情，紹述恩地而不爲國計者哉！

藝文

杜甫《杜工部集·補注杜詩》卷一二《送殿中楊監赴蜀見相公》 去水絕還

波，洩雲無定姿。人生在世間，聚散亦暫時。離別重相逢，偶然豈定期？送子清秋暮，風物長年悲。豪俊貴勲業，邦家頻出師。相公鎮梁益，軍事無子遺。解榻再見今，用才復擇誰？況子已高位，爲郡得固辭。難拒供給費，慎哀漁奪私。干戈未甚息，紀綱正所持。汎舟巨石橫，登陸草露滋。山門日易久，當念居者思。

岑參《岑嘉州詩》卷二《入劔門作寄杜楊二郎中時二公並爲杜元帥判官》

不知造化初，此山誰開拆。雙崖倚天立，萬仞從地劈。雲飛不到頂，鳥去難過壁。速駕畏巖傾，單行愁路窄。平明地仍黑，停午日暫赤。凜凜三伏寒，巉巖五丁迹。與時忽開閉，作固或順逆。磅礴跨岷峨，巍蟠限蠻貊。星當觜參分，地起西南僻。斗覺煙景殊，杳將華夏隔。劉氏昔顛覆，公孫曾敗績。始知德不脩，恃此險何益。相公總師旅，遠近罷金革。杜母來何遲，蜀人應更惜。暫回丹青慮，少用開濟策。二友華省郎，俱爲幕中客。良籌佐戎律，精理皆碩畫。高文出詩騷，奧學窮討蹟。聖朝無外戶，寰宇被德澤。四海今一家，徒然劔門石。

岑參《岑嘉州詩》卷二《上嘉州青衣山中峯題惠淨上人幽居寄兵部楊郎中》

青衣誰開鑿？獨在水中央。浮舟一躋攀。側逕緣穹蒼。絕頂詣高僧，豁然登上方。諸嶺一何小，三江奔茫茫。蘭若向西開，峨眉正相當。猿鳥樂鐘磬，松蘿泛天香。江雲入袈裟，山月吐繩床。早知清淨理，久乃機心忘。尚以名宦拘，事來夷獠鄉。吾友不可見，鬱爲尚書郎。早歲愛丹經，留心向青囊。眇眇雲智遠，幽幽海懷長。勝賞難與俱，引領遙相望。爲政愧無術，分憂幸時康。君子滿天朝，老夫憶滄浪。況值廬山遠，抽簪歸法王。

《文苑英華》卷三八二常袞《授庾準楊炎知制誥制》 勅：中大夫、行尚書吏

部郎中、上柱國庾準，檢校尚書兵部郎中、充山南副元帥判官、賜緋魚袋楊炎等，詔令之重，潤色攸難，其文流則失正，其詞質則不麗。固宜酌《風》《雅》之變，參漢魏之作，發揮綸旨，其在茲乎。爾各以茂才碩學，敏識純行，俾其對掌，可謂得

人，仍轉郎位，式光朝選。準可行尚書職方郎中、知制誥，散官勲如故。炎可守尚書禮部郎中知制誥，賜如故。

《文苑英華》卷五八一于邵《爲楊相求退表》

臣炎言：比者盛夏無雨，農人

缺望，遂軫聖慮，迨乎孟秋，乃下明詔，並表羣祀。神人協和，膏澤旋降，嘉穀無害，榮盛可期。此皆陛下明聖，慈仁上應。臣所以慙冒重位，容身無地，載積憂懼，豈遑夙夜。歷觀自昔帝王以理天下者，未有不疇咨訏謨，以熙帝載。三五以降，則有六相十六族，共陳翼亮之功。其在夏殷，不易斯典。逮周分六官，秦置左右，西漢因之以丞相，東漢更名以三公，魏晉雖有損益，亦無獨任之道。陛下拔臣江澤之外，致臣密勿之地。縱欲思報鴻造，贊襄盛業，其如智識薄劣，力所不任，常恐負乘之類，無以塞責。臣又聞之，天有三台，鼎有三足，疑丞所以備四輔股肱，所以象四體，創明堂，構大廈，非一木之力焉。況臣驚愚，而久備位。今舞干以化，戎狄脩好，網羅再張，兆人是賴。朝多賢達，野無遺逸，一能勝臣者，則指顧皆是。豈以萬務之重，而獨委於凡流乎？縱臣一朝敗累，分從隕越，則既墜之跡，死將安謝。伏乞俯迴天鑒，退臣散地，舉用伊、臯，使不仁者遠。臣雖萬死，誓無所恨。不勝待罪兢惶之至。

《文苑英華》卷七二二獨孤及《送吏部杜郎中兵部楊郎中入蜀序》

二公罷

東西之曹草奏啓事之劇，而參軍西南，時人或譏。朝廷易其大，難其細，及以爲不然。方今天子命將帥以守四方，丞相秉鉞，爲唐南仲，擇佐命介，宜先才者賢者，事孰大焉。彼探微出車，以遣役勞動，我則異於是。受王命者不言勤，赴知己者不愴離。今日斗酒，姑展交好，遂以道吾子四方之志，亦使滿座歌二公乎！

宋敏求《唐大詔令集》卷五七七佚名《楊炎崖州司馬制》

尚書左僕射楊炎，託

以文藝，累登清貫，雖謫居荒服，而虛稱猶在。朕初臨萬邦，思弘大化，務擢非次，招納時髦。拔自郡佐，登于台鼎，獨委心膂，信任無疑。而乃不思竭誠，敢爲姦蠹，進邪醜正，既僞且堅。黨援因依，勤涉情故，隳法敗度，罔上行私。苟利其身，不顧於國。加以內無訓誡，外有交通，縱恣詐欺，以成贓賄。詢其事跡，本末乖謬，蔑恩棄德，負我何深。考狀議刑，罪在難宥，但以朕於將相，義切始終，顧全大體，特有弘貸，俾從遠謫，以肅具寮。可崖州司馬同正，仍即馳驛發遣。

陸贄部

綜述

《舊唐書》卷一三九《陸贄傳》：陸贄字敬輿，蘇州嘉興人。父侃，溧陽令，以贄貴，贈禮部尚書。贄少孤，特立不羣，頗勤儒學。年十八登進士第，以博學宏詞登科，授華州鄭縣尉。罷秩，東歸省母，路由壽州，刺史張鎰有時名，贄往謁之。鎰初不甚知，留三日，再見與語，遂大稱賞，請結忘年之契。及辭，遺贄錢百萬，曰：「願備太夫人一日之膳。」贄不納，唯受新茶一串而已，曰：「敢不承君厚意。」又以書判拔萃，選授渭南縣主簿，遷監察御史。德宗在東宮時，素知贄名，乃召爲翰林學士，轉祠部員外郎。贄性忠藎，既居近密，感人主重知，思有以效報，故政或有缺，巨細必陳，由是顧待益厚。

建中四年，朱泚謀逆，從駕幸奉天。時天下叛亂，機務填委，徵發指蹤，千端萬緒，一日之內，詔書數百。贄揮翰起草，思如泉注，初若不經思慮，既成之後，莫不曲盡事情，中於機會，胥吏簡札不暇，同舍皆伏其能。轉考功郎中，依前充職。嘗啓德宗曰：「今盜遍天下，與駕播遷，陛下宜痛自引過，以感動人心。昔成湯以罪己勃興，楚昭以善言復國。陛下誠能不吝改過，以言謝天下，使書詔無忌，臣雖愚陋，可以仰副聖情，庶令反側之徒，革心向化。」德宗然之。故奉天所下書詔，雖武夫悍卒，無不揮涕感激，多贄所爲也。

其年冬，議欲以新歲改元，而卜祝之流，皆以國家數鍾百六，凡事宜有變革，以應時數。上謂贄曰：「往年羣臣請上尊號『聖神文武』四字；今緣寇難，諸事並宜改更，衆欲朕舊號之中更加一兩字，其事何如？」贄奏曰：「尊號之興，本非古制。行於安泰之日，已累謙沖；襲乎喪亂之時，尤傷事體。今者鑾輿播越，未復宮闈，宗社震驚，尚愆禋祀，中區多梗，大慈猶存。此乃人情向背之秋，天意去就之際，陛下宜深自懲勵，收攬羣心，痛自貶損，以謝靈譴，不可近從末議，重益美名。」帝曰：「卿所奏陳，雖理體甚切，然時運必須小有改變，亦不可執滯，卿更思量。」贄曰：「古之人君稱號，或稱皇、稱帝，或稱王，但一字而已。至暴秦，乃

兼皇帝二字，後代因之，及昏僻之君，乃有聖號、天元之號。是知人主輕重，不在自稱，崇其號無補於徽猷，損其名不傷其德美。然而損之有謙光稽古之善，崇之獲矜能納諂之譏，得失不侔，居然可辨。況今時遭逢否，事屬傾危，尤宜懼思，以自貶抑。必也俯稽術數，須有變更，與其增美稱而失人心，不若黜舊號以祇天戒。天時人事，理必相符，人既好謙，天亦助順。陛下誠能斷自宸鑒，煥發德音，引咎降名，深示刻責，惟謙與順，一舉而二美從之。」德宗從之，但改興元年號而已。

初，德宗倉皇出幸，府藏委棄，凝冽之際，士衆多寒，服御之外，無尺縑丈帛；及賊洗解圍，諸藩貢奉繼至，乃於奉天行在貯貢物於廊下，仍題曰瓊林、大盈二庫名。贄諫曰：

瓊林、大盈，自古悉無其制，傳諸耆舊之說，皆云創自開元。貴臣貪權，飾巧求媚，乃言：「郡邑貢賦所用，盡各區分；賦稅當委於有司，以給經用；貢獻宜歸於天子，以奉私求。」玄宗悅之，新是二庫，蕩心侈欲，萌抵於茲，迫乎失邦，終以餌寇。《記》曰：「貨悖而入，必悖而出。」豈其效歟！

陛下嗣位之初，務遵理道，敦行儉約，斥遠貪饕。雖內庫舊藏，未歸太府，而諸方曲獻，不入禁闈，清風肅然，海內丕變。近以寇逆亂常，鑾輿外幸，既屬憂危之運，宜增激勵之誠。臣昨奉使軍營，出經行殿，忽覩右廊之下，榜列二庫之名，懼然若驚，不識所以。何者？天衢尚梗，師旅方殷，痛心呻吟之聲，噢咻未息；忠勤戰守之效，賞賚未行。諸道貢珍，遽私別庫，萬目所視，孰能忍情？竊揣軍情，或生缺望，或忿形謗議，或醜肆謳謠，頗含思亂之情，亦有悔忠之意。是知毗俗昏鄙，識昧高卑，不可以尊極臨，而可以誠義感。

頃者六師初降，百物無儲，外扞兇徒，內防危孽，晝夜不息，殆將五旬，凍餓交侵，死傷相枕，畢命同力，竟夷大艱。良以陛下不厚其身，不私其欲，絕甘以同卒伍，輟食以昭功勞。無猛制人而不攜，懷所感也；無厚賞士而不怨，悉所無也。今者攻圍已解，衣食已豐，而謗讒方興，軍情稍沮，豈不以勇夫常性，嗜貨矜功，其患難既與之同憂，而好樂不與之同利，苟異恬默，能無怨咨！此理之常，故不足怪。《記》曰：「財散則民聚。」豈其效歟！陛下天資英聖，見善必遷，是將化著怨爲銜恩，反過差爲至當，促殄遺寇，永垂鴻名，大聖應機，固當不俟終日。

上嘉納之，令去其題署。

興元元年，李懷光異志已萌，欲激怒諸軍，上表論諸軍衣糧薄，神策衣糧厚，

厚薄不均，難以驅戰，意在撓沮進軍。李晟密奏，恐其有變，上憂之，遣贊使懷光軍宣諭。使還，贊奏事曰：

賊泚稽誅，保聚官苑，勢窮援絕，引日偷生。懷光總仗順之軍，乘制勝之氣，鼓行芟翦，易若摧枯，而乃寇奔不追，師老不用，諸帥每欲進取，懷光輒沮其謀。據茲事情，殊不可解。陛下意在全護，委曲聽從，觀其所爲，亦未知感。若不別爲規略，漸相制持，唯以姑息求安，終恐變故難測。此誠事機危迫之秋也，故不可以尋常容易處之。

今李晟奏請移軍，適遇臣銜命宣慰，懷光偶論此事，臣遂泛問所宜，懷光乃云：「李晟既欲別行，某亦都不要藉。」臣猶慮有翻覆，因美其軍強盛，懷光大自矜夸，轉有輕晟之意。臣又從容問云：「昨發離行在之日，未知有此商量；今日從此却迴，或恐聖旨顧問，事之可否，決定何如？」懷光已肆輕言，不可中變，遂云：「恩命許去，事亦無妨。」要約再三，非不詳審，雖欲追悔，固難爲詞。伏望即以李晟表出付中書，敕下依奏，別賜懷光手詔，示以移軍事由。其手詔大意云：

「昨得李晟奏，請移軍城東以分賊勢。朕緣未知利害，本欲委卿商量，適會陸贄從彼宣慰迴，云見卿論叙軍情，語及於此，仍言許去，事亦無妨，遂救本軍允其所請。卿宜授以謀略，分路夾攻，務使叶齊，克平寇孽。」如此詞婉而直，理當而明，雖蓄異端，何由起怨？

臣初奉使諭旨，本緣糧料不均，偶屬移軍，事相諧會。又幸懷光詭對，且無阻絕之言，機宜合并，若有幽贊，一失其便，後何可追，幸垂裁察！

德宗初望懷光迴意破賊，故屢屢奏移軍不許，及贊總陳懷光反狀，乃可晟之奏，遂移軍東渭橋。而鄜坊節度李建徽、神策行營陽惠元猶在咸陽，贊慮懷光併建徽等軍，又奏曰：

懷光當管師徒，足以獨制兇寇，逗留未進，抑有他由。所患太强，不資傍助。比者又遣李晟、李建徽、陽惠元三節度之衆附麗其營，無益成功，祇憂生事。何則？四軍懸壘，羣帥異心，論勢力則懸絕高卑，據職名則不相統屬。懷光輕晟等兵微位下，而忿其制不從心，晟等疑懷光養寇蓄茲，而怨其事多陵已，端居則互防飛謗，欲戰則遞恐分功，齟齬不和，嫌釁遂構，俾之同處，必不兩全。强者惡積而後亡，弱者勢危而先覆，覆亡之禍，翹足可期。舊寇未平，新患方起，憂歎所切，實堪疚心。太上消慝於未萌，其次救失於始兆，況乎事情已露，禍難垂成，委而不謀，何以制亂？李晟見機慮變，先請移軍就東，建徽、惠元，勢轉孤弱，爲其

吞噬，理在必然。他日雖有良圖，亦恐不能自拔，拯其危急，唯在此時。今因李晟願行，便遣合軍同往，託言晟兵素少，慮爲賊泚所邀，藉此兩軍迭爲犄角，仍先諭旨，密使促裝，詔書至營，即日進路，懷光意雖不欲，然亦計無所施。是謂先人有奪人之心，疾雷不及掩耳者也。

夫制軍馭將，所貴見情，離合疾徐，各有宜適。當離者合之則召亂，當合者離之則寡功；當疾而徐則失機，當徐而疾則漏策。得其要，契其時，然後舉無敗謀，措無危勢。而今者屯兵而不肯爲用，聚將而罔能叶心，自爲鯨鯢，變在朝夕。留之不足以相制，徒長厲階；析之各競於擅能，或成勳績。事有必應，斷無可疑。

德宗曰：「卿之所料極善。然李晟移軍，懷光心已惆悵，若更遣建徽、惠元就東，則使得爲詞。且俟旬時。」晟至東渭橋，不旬日，懷光果奪兩節度兵，建徽單騎遁而獲免，惠元中路被執，害之。報至行在，人情大恐。翌日，移幸山南。贊練達兵機，率如此類。

二月，從幸梁州，轉諫議大夫，依前充學士。先是，鳳翔衛將李楚琳乘涇師之亂，殺節度使張鑑，歸款朱泚；及奉天解圍，楚琳遣使貢奉，時方艱阻，不獲已，命爲鳳翔節度使。然德宗忿其弒逆，心不能容，纔至漢中，欲令渾瑊代爲節度。贊諫曰：「楚琳之罪，固不容誅，但以乘輿未復，大慙猶存，勤王之師，悉在畿內，急宣速告，晷刻是爭。商嶺則道迂且遙，駱谷復爲賊所扼，僅通王命，唯在褒斜，此路若又阻艱，南北便成隔絕。以諸鎮危疑之勢，居二逆誘脅之中，恟恟羣情，各懷向背。賊勝則往，我勝則來，其間事機，不容差跌。儻楚琳發憾，公肆猖狂，南塞要衝，東延巨猾，則我咽喉梗而心膂分矣，其勢豈不病哉！」上釋然開悟，乃善待楚琳使，優詔安慰其心。德宗至梁，欲以谷口已北從臣賜號曰「奉天定難功臣」，谷口已南隨扈者曰「元從功臣」，不選朝官內官，一例俱賜。贊奏曰：「破賊扞難，武臣之效。至如宮闈近侍，班列員僚，但馳走從行而已，忽與介冑奮命之士，俱號功臣，伏恐武臣憤惋。」乃止。

李晟既收京城，遣中使宣付翰林院具錄先散失官人名字，令草詔賜渾瑊，遣於奉天尋訪，以得爲限，仍量與資糧送赴行在。贊不時奉詔，進狀論之曰：「略」帝遂不降詔，但遣使而已。

德宗還京，轉中書舍人，學士如故。初，贊受張鑑知，得居內職；及鑑爲盧杞所排，贊常憂懼；及杞貶黜，始敢上書言事，德宗好文，益深顧遇。奉天解圍

後，德宗言及違離宗廟，嗚咽流涕曰：「致寇之由，實朕之過。」贊亦流涕而對曰：「臣思致今日之患者，羣臣之罪也。」贊意蓋爲盧杞、趙贊等也。上欲掩杞之失，則曰：「雖朕德薄，致茲禍亂，亦運數前定，事不由人。」贊又極言杞等罪狀，上雖貌從，心頗不說。吳通微兄弟俱在翰林，亦承德宗寵遇，文章才器不迫贊，而能交結權倖，共短贊於上前。故劉從一、姜公輔自卑品蒼黃之中，皆登輔相；而贊爲朋黨所擠，同職害其能，加以言事激切，動失主上之歡心，故久之不爲輔相。其於議論應對，明練理體，敷陳剖判，下筆如神，當時名流，無不推挹。貞元初，李抱真入朝，從容奏曰：「陛下幸奉天、山南時，赦書至山東，宣諭之時，士卒無不感泣，臣即時見人情如此，知賊不足平也。」

時贊母韋氏在江東，上遣中使迎至京師，搢紳榮之。俄丁母憂，東歸洛陽，寓居嵩山豐樂寺。藩鎮賻贈及別陳餉遺，一無所取；與韋皋布衣時相善，唯西川致遺，奏而受之。贊父初葬蘇州，至是欲合葬，上遣中使護其柩車至洛，其禮遇如此。免喪，權知兵部侍郎，依前充學士。中謝日，贊伏地而泣，德宗爲之改容叙慰。恩遇既隆，中外屬意爲輔弼，而宰相竇參素忌贊，贊亦短參之所爲，言參黷貨，由是與參不平。七年，罷學士，正拜兵部侍郎，知貢舉。時崔元翰、梁肅文藝冠時，贊輸心於肅，肅與元翰推薦藝實之士，升第之日，雖衆望不愜，然一歲選士，纔十四五，數年之內，居臺省清近者十餘人。

八年四月，竇參得罪，以贊爲中書侍郎、門下同平章事。贊久爲邪黨所擠，困而得位，意在不負恩獎，悉心報國，以天下事爲己任。上即位之初，用楊炎、盧杞秉政，樹立朋黨，排擠良善，卒致天下沸騰，變與奔播。懲是之失，貞元已後，雖立輔臣，至於小官除擬，上必再三詳問，久之方下。及贊知政事，請許臺省長官自薦屬官，仍保任之，事有曠敗，兼坐舉主。上許之，俄又宣旨曰：「外議云：『諸司所舉，多引用親黨，兼通賂遺，不得實才。』此法行之非便，今後卿等宜自選擇，勿用諸司延薦。」贊論奏曰：

臣實頑鄙，一無所堪，猥蒙任使，待罪宰相。雖懷竊位之懼，且乏知人之明，自揣庸虛，終難上報。唯知廣求才之路，使賢者各以彙征；啓至公之門，令職司皆得自達。既蒙允許，即宜宣行。南宮舉人，纔至十數，或非臺省舊吏，則是使府佐僚，累經薦延，多歷事任。論其資望，既不愧於班行；考其行能，又未聞干闕敗。遽以騰口，上煩聖聰，道之難行，亦可知矣。

陛下勤求理道，務徇物情，因謂舉薦非宜，復委宰臣揀擇。其爲崇任輔弼，

博採輿詞，可謂聖德之盛者。然於委任責成之道，聽言考實之方，閑邪存誠，猶恐有闕。陛下既納臣言而用之，旋聞橫議而止之，於臣謀不責成，於橫議不考實，此乃謀失者得以辭其罪，議曲者得以肆其誣。率是而行，觸類而長，固無必定之計，亦無必實之言。計不定則理道難成，言不實則小人得志，國家之病，常必由之。昔齊桓公問管仲害霸之事，對曰：「得賢不能任，害霸也；用而不能終，害霸也；與賢人謀事而與小人議之，害霸也。」爲小人者，不必悉懷險詖，故覆邦家。蓋以其意性回邪，趣向狹促，以沮議爲出衆，以自異爲不羣，趨近利而味遠圖，效小信而傷大道，況又言行難保，恣其非心者乎！

伏以宰輔，常制不過數人，人之所知，固有限極，不能遍諮諸士，備閱羣才。若令悉命羣官，理須展轉詢訪，是則變公舉爲私薦，易明數爲暗投。儻如議者之言，所舉多有情故，舉于君上，且未絕私，薦於宰臣，安肯無詐，失人之弊，必又甚焉。所以承前命官，罕有不涉私謗，雖則秉鈞不一，或自行情，亦由私訪所親，轉爲所賣。其弊非遠，聖鑒明知。今又將徇浮言，專任宰臣除吏，宰臣不徧諮識，踵前須訪於人。若訪親朋，則是悔其覆車，不易故轍；若訪於朝列，則是求其私薦，不如公舉之愈也。二者利害，惟陛下更詳擇焉。恐不如委任長官，慎揀僚屬，所揀既少，所求亦精，得賢有鑑識之名，失實當暗謬之責。人之常性，莫不愛身，況於臺省長官，皆是當朝華選，孰肯徇私安舉，以傷名取責者耶！所謂臺省長官，即僕射、尚書、左右丞、侍郎及御史大夫、中丞是也。陛下比擇輔相，多亦出於其中。今之宰臣，則往日臺省長官也，今之臺省長官，乃將來之宰臣也，但是職名暫異，固非行業頓殊。豈有爲長官之時不能舉一二屬吏，居宰臣之位則可擇千百具僚，物議悠悠，其惑斯甚。

夫求才貴廣，考課貴精。求廣在於各舉所知，長吏之薦擇是也；貴精在於按名責實，宰臣之序進是也。往者則天太后踐祚臨朝，欲收人心，尤務拔擢，弘委任之意，開汲引之門，進用不疑，求訪無倦，非但人得薦士，亦許自舉其才。所薦必行，所舉輒試，其於選士之道，豈不傷於容易哉！而課責既嚴，進退皆速，不肖者旋黜，才能者驟升，是以當代謂知人之明，累朝賴多士之用。此乃近於求才貴廣，考課貴精之効也。

陛下誕膺寶曆，思致理平，雖好賢之心，有踰於前哲，而得人之盛，未迫於往時。蓋由賞鑒獨任於聖聰，搜擇頗難於公舉，仍啓登延之路，罕施練覈之方。遂使先進者漸益凋訛，後來者不相接續，施一令則謗沮互起，用一人則瘡痍立成。